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附屬公司參股公司首發申請過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2018年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為：

常青、顧德軍、杜文毅、姚永嘉、吳新華、胡煜、馬忠禮、張二震*、張柱庭*、陳良*、林輝*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股票代码：600377

编号：临 2018-001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附属公司参股公司首发申请过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获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 2018 年第 14 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本公司持有 85%股权的附属子公司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靖锡澄公司”）参股的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融租赁”）首发申请获通过。

广靖锡澄公司为江苏金融租赁第四大股东，持有该公司 2.34 亿股股份，占江苏金融租赁发行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9.97%，该部分股份自江苏金融租赁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特此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